附件3：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仲裁调解书**

**×劳人仲审字〔 〕号**

申请人 与被申请人 就劳动争议事项达成调解协议，现双方当事人向本委申请仲裁审查确认。

基本事实∶ …………………………。

经本委审查，双方签订的调解协议系在平等自愿条件下签订，且程序和内容合法有效，"现予以确认。双方当事人达成如下调解协议：

１.

２.

……

以上协议当事人已经达成一致，共同确认后，不再因此劳动争议事项相互追究任何法律责任。

本调解书经双方当事人签收后，即具有法律效力。

当事人对发生法律效力的调解书，应当依照规定的期限履行。一方当事人逾期不履行的，另一方当事人可以依照民事诉讼法的有关规定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仲裁员：（签名）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印章）

年 月 日